

北京市朝阳区农业农村局 北京市朝阳区财政局

朝政农发〔2022〕20号

关于印发《2022年北京市朝阳区第二批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相关乡人民政府：

现将《2022年北京市朝阳区第二批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北京市朝阳区农业农村局



北京市朝阳区财政局

2022年7月5日



2022年北京市朝阳区第二批实际种粮农民 一次性补贴实施方案

按照《财政部关于再次下达2022年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财农〔2022〕46号）及《北京市农业农村局 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印发〈2022年北京市第二批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实施方案〉的函》（京政农函〔2022〕31号）要求，为保障农民种粮收益，稳定种粮农民收入，结合本区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补贴对象

本区范围内实际种粮农民，具体包括利用自有承包地种粮的农民，以及种植大户、家庭农场、农民专业合作社、村集体、农业企业等农业经营主体，原则上应补给承担农资价格上涨成本的粮食生产者。

二、补贴依据

今年粮食作物的播种面积。粮食作物主要包括小麦、玉米、谷子、水稻、高粱、大豆、绿豆、红小豆以及薯类（不含马铃薯）等。

三、补贴标准

根据市级财政下达的补贴资金及本区粮食生产目标，确定补贴标准为每亩5元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各涉农乡抓紧组织实施，于7月底前发放完毕，于8月中旬前将补贴发放情况报区农业农村局、区财政局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按照粮食安全党政同责的要求，要切实加强统筹协调，建立健全农业农村、财政等部门分工负责的工作机制，层层压实责任，做好补贴发放工作。

（二）规范发放流程。补贴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申报审核的方式（线上填报系统为北京市种植业补贴信息管理系统），严格按照“补贴对象自愿申请、村委会公示确认、乡政府审核、区政府批准”的补贴程序执行，不得减免环节、违规操作。要严格落实补贴公开公示要求，通过多种形式公开公示补贴政策以及资金发放情况。

（三）及时发放补贴。加强对补贴面积的核实，采取“一卡（折）通”直接发放补贴方式，及时将补贴资金发放到实际种粮农民银行账户中，让实际种粮农民真正受益。

（四）强化资金监管。要进一步强化管理，加大监管力度，掌握补贴资金发放情况，及时发现并纠正补贴发放中存在的问题。对于骗取、套取、挤占、挪用或违规发放等行为，要依法依规严肃处理。

（五）做好政策宣传。发放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事关农民群众切身利益，涉及面广，要做好政策宣传和解读，重点明确此次补贴为一次性补贴、补贴对象为实际种植粮食的生产者、补贴依据为粮食作物的播种面积、补贴目的为稳定农民收入；要引

导基层干部，准确把握补贴的政策目标和管理要求，解决好农民群众诉求问题。

附件：2022年北京市朝阳区第二批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资金管理办法

附件

2022 年北京市朝阳区第二批实际种粮农民 一次性补贴资金管理办法

为切实落实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政策，确保补贴程序公开、透明，补贴资金按时发放到位，特制定本流程。

一、补贴程序

（一）农户自愿申请

补贴采取自愿申请的方式。种粮农户或农业经营主体填报《北京市第二批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申请表》（附表 1），一式三份。按要求如实填写后，报送村委会两份，本人留存一份。

（二）村委会公示确认

村委会负责公示确认。村委会张榜公布补贴申请者的姓名、单位名称、补贴面积和金额等信息，公示期为 7 天，公示内容须留档（复印件或影像资料）。出现争议的，由村委会负责协调解决。村委会确认无异议后，填写《北京市第二批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村级汇总确认表》（附表 2），一式三份，村委会存档一份，上报所在乡政府两份。同时，上报乡政府《北京市第二批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申请表》一套、公示留档资料一套。

（三）乡政府审核

乡政府负责审核工作，逐村审核申报资料无问题后，填写《北

京市第二批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镇(乡)级汇总审核表》(附表3),一式三份,于7月15日前报区农业农村局两份,乡政府存档一份。同时,上报区农业农村局《北京市第二批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村级汇总确认表》一套。

(四) 区政府批准

区农业农村局逐乡核实申报资料无误后,填写《北京市第二批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区级认可汇总表》(附表4)一式三份,报区政府批准;区政府对上报的《北京市第二批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区级认可汇总表》批复同意后,由区农业农村局送区财政局一份,安排拨付补贴资金。

(五) 补贴资金发放

区农业农村局根据区政府的批复,对乡上报的《北京市第二批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镇(乡)级汇总审核表》进行批复。乡政府接到区农业农村局批复同意后,由乡政府按照批复内容,拨付补贴资金到补贴对象的银行卡或银行账户中。乡政府拨付资金后,应及时通知村委会,由村委会公告通知补贴对象核对确认补贴资金。

补贴资金要按时足额发放到补贴对象手中,使实际种粮农民真正受益。

二、职责分工

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工作实行属地管理。各乡负责补贴的组织实施,要建立健全工作机制、做好审核、监督和检查工作,

确保补贴政策落到实处。对于政策执行中出现的问题，要及时向区农业农村局、区财政局报告。乡政府负责补贴的审核工作，逐村审核申请资料，监督检查村委会严格执行申请程序。村委会负责补贴的申请、确认工作，做好公示、建档、留证等，接受群众的监督检查。

- 附表：1.北京市第二批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申请表
2.北京市第二批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村级汇总
 确认表
3.北京市第二批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镇（乡）级
 汇总审核表
4.北京市第二批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区级认可
 汇总表

附表 1

北京市第二批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申请表

区、镇（乡）、村：			
姓名：		身份证号：	
单位名称：	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	
开户银行：		银行账号：	
单位：亩、元			
地块位置	补贴粮食作物品种	补贴面积	补贴金额
合 计			
申请人	本人签字（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章）：		
	年 月 日		
村委会意见	负责人签字并盖章：		
	年 月 日		

附表 2

北京市第二批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村级汇总确认表

区、镇(乡)、村:

单位: 亩、元、块

序号	姓名 (单位名称)	身份证号 (统一社会信用代码)			补贴面积	补贴金额		地块数
合 计								
补贴粮食 品种	小麦	玉米	谷子	水稻	高粱	豆类	薯类	其他
补贴面积 合计								
村委会意见		负责人签字并盖章: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div>						
镇(乡)政府意见		负责人签字并盖章: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div>						

附表 3

北京市第二批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 镇（乡）级汇总审核表

区、镇（乡）：

单位：个、亩、元

序号	村名		补贴主体数		补贴面积			补贴资金	
合 计									
补贴粮 食品种	小麦	玉米	谷子	水稻	高粱	豆类	薯类	其他	
补贴面 积合计									
镇（乡）政府意见			负责人签字并盖章：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div>						
区农业农村部门意见			负责人签字并盖章：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div>						

附表 4

北京市第二批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区级认可汇总表

区：

单位：个、亩、元

镇(乡)		涉及村数			补贴主体数		补贴面积	补贴资金	
补贴粮 食品种	小麦	玉米	谷子	水稻	高粱	豆类	薯类	其他	
补贴面 积合计									
区政府意见		负责人签字并盖章：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div>							